

上海东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日常性关联交易。

2018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与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于上海签订协议，交易标的为办公用房及仓库租赁协议。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上述交易的对象分别是母公司的控股股东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上海经贸国际货运实业有限公司、上海恒盛贸易实业有限公司和东方国际集团上海市对外贸易有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8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东方国际集团上海市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市娄山关路 85 号	有限责任公司	朱继东
上海恒盛贸易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东一路 200 号 201 室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孟国永
上海经贸国际货运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 2123 号 3C-1029 室	有限责任公司	边杰
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市娄山关路 85 号 A 座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童继生

(二) 关联关系

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母公司东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东方国际集团上海市对外贸易有限公司是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经贸国际货运实业有限公司和上海恒盛贸易实业有限公司均为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企业。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与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办公用房租赁协议，租期从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根据协议公司 2018 年度需支付 192 万元租赁费。

2、公司与上海经贸国际货运实业有限公司签署仓库租赁协议，租期从 2016 年 12 月 1 日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根据协议公司

2018 年度需支付 240.90 万元租赁费。

3、公司与上海恒盛贸易实业有限公司签署仓库租赁协议，租期从 2018 年 2 月 1 日至 2019 年 1 月 31 日，根据协议公司 2018 年度需支付 23.78 万元租赁费。

4、公司与东方国际集团上海市对外贸易有限公司签署办公用房租赁协议，租期从 2017 年 1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0 月 31 日，根据协议公司 2018 年度需支付 14.60 万元租赁费。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在公开、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化原则确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办公和开展供应链管理业务的正常需要。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预计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总金额为 471.2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8%，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公告编号：2018-006

- (一)上海东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二)相关的租赁协议或合同。

上海东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